

广东广播电视台环市东大院道路维修项目二期工程（项目监理）采购需求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专用）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广东广播电视台环市东大院道路维修项目二期工程

2. 建设单位：广东广播电视台

3. 采购服务类型：工程监理

4. 工程概况：本项目为广东广播电视台环市东大院道路维修项目二期工程，建设内容主要为大院正门广场、录制楼门前广场、广视宾馆门前、生活区道路维修，包括铣刨原有旧沥青混凝路面、喷洒乳化沥青、新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路面井盖提升、新设标线等。

5. 服务期限：从本工程开工令发出或委托人发出入场通知书之日起至本工程项目完工经委托人验收合格之日止。

6. 服务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号大院。

二、采购项目资金情况和采购方式

1. 采购项目资金说明：项目监理服务费用：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收费标准计收。本项目工程建安工程招标限价869,275.56元，按照（建安工程费用 $\times$ 16.5万元/500万元） $\times$ 1[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0.85[复杂程度调整系数]计算，监理费上限24,383.18元。工程竣工后按（建安工程费用 $\times$ 16.5万元/500万元） $\times$ 1[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0.85[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下浮率计算

监理费；

2. 采购方式：直接选取，理由如下：拟邀请单位专业技术能力较强，经验丰富，人员技术过硬，信誉良好，综合实力强。决定从中选取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该项目提供服务。

三、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企业、事业法人资格。

（二）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三）必须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工程监理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工程监理服务内容

1. 监理人应严格按照与本工程建设内容相关的国家、地方现行的规范及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监理规范》以及国家、广东省、广州市有关工程建设管理方面的规定、办法和通知等，认真组织开展施工、保修

等阶段监理工作，对建设工程安全、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2. 项目计划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监理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监理机构，派出驻场监理人员不少于1名（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每日汇报施工进度及实施情况并做好记录，保证监理工作正常进行。

（二）支付方式

本合同签订生效收到等额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监理酬金总额的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项目结算审计后 10天内，付清余款。

（三）选取方式

1. 本项目的选取中选人方式为低价中选；

2. 报价单位响应报价为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服务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3. 本项目报价时采用下浮率报价方式，报价单位须报一个总价的下浮率（下浮率保留小数后两位），报价下浮率应 ≥ 0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 报价文件包含报价表（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以上文件一式二份，均需纸质盖章后密封提交（密封处盖骑章）；

5.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7日下午17时前；

6. 递交地址、联系方式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31号广东电视中心录制楼七楼B707室，可邮寄。

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020）61292168

附件：

报价书

广东广播电视台：

我方已决定参与广东广播电视台环市东大院道路维修项目二期工程监理服务的报价，按照采购需求书的有关规定完成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责任。

我方投标下浮率为____%，投标报价为_____元。

单位（盖章）：

日期：